

第六講 基督的約

一. 舊約的條例和獻祭制度 (來九 1-5)

1. 舊約獻祭的條例

條例 Dikaioma: 律法所要求的義 (羅八 4), 義行 (羅五 18)

地點: 聖所和至聖所

帳幕: 指曠野中的會幕, 在以色列人的心目中, 會幕的權威高於聖殿

經文的記載不同: 金香爐/壇的位置記述不同 (來九 3-4; 出四十 26), 如何理解?

嗎哪: 提醒人想起上帝在曠野中奇妙的預備

亞倫發過芽的杖: 上帝曾經管理人的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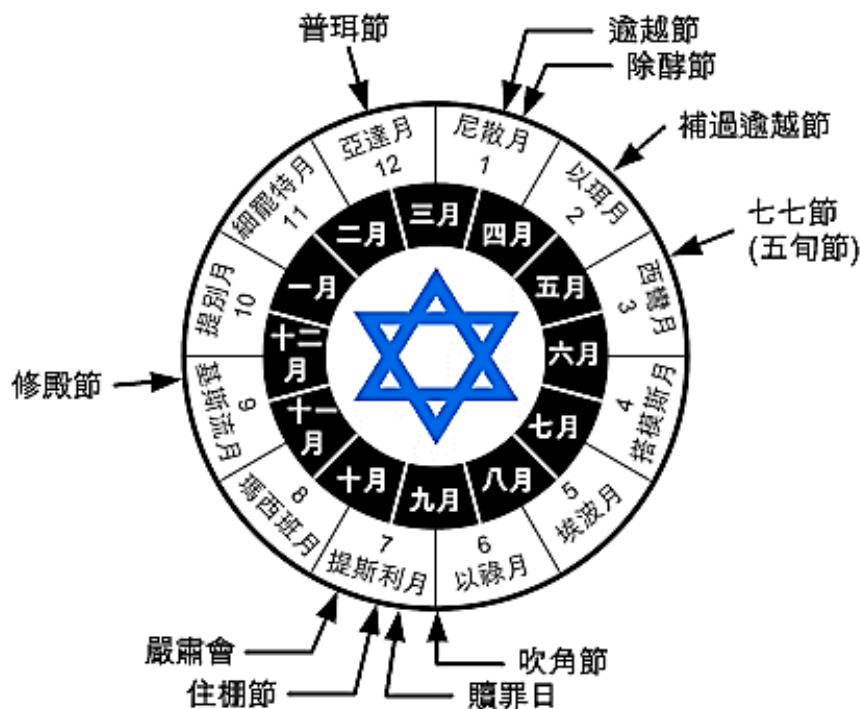
約版: 十誡

榮耀的基路伯: 榮耀象徵上帝的同在

施恩座: 遮掩人罪的物件 (利十六 11-19 每年贖罪日, 大祭司用公牛和公羊的血, 各彈七次)

2. 獻祭制度和節期 (民二十八-二十九)

- A. 每日所獻的祭
- B. 安息日所獻的祭
- C. 每月初所獻的祭
- D. 節期所獻的祭



以色列的七節期

	逾越節	無酵節 除酵節	初熟節	五旬節 七七節	吹角節	贖罪日	住棚節
經文	利 23:4-5	利 23:4-8	利 23:9-14	利 23:15-22	利 23:23-25	利 23:26-32	利 23:33-44
時間	尼散日（正月）十四日	正日十五日開始至第七日	正月十六日（逾越節後的安息日次日）	初熟節後計起，七個安息日的次日，即五十日	猶太歷 7月1日	猶太歷 7月10日	猶太歷 7月15日－22日，前後8日
內容	在初十預備羊羔，在正日，將羊羔宰殺，血塗在門楣，門框	將家中的酵除去，有聖會	將初熟之物作搖祭（那時正是大麥初熟的日子）	慶祝收割的日子，將新素祭（2個有酵餅）作初熟之物（那時正是小麥初熟的日子）	要吹角作記念，當有聖會	百姓刻苦己心，大祭司為全體贖罪	在各處山上取樹枝搭棚居住7日，要歡樂慶祝。
意義	神拯救選民（越過被擊殺）	神領選民出來	神給人收成	神給人豐富	神招聚選民	神赦免以色列人全家罪孽	神在曠野的引導，眷顧

以色列的五祭

	燔祭	素祭	平安祭	贖罪祭	贖愆祭
	生命的祭	生活的祭	感恩的祭	贖罪的祭	贖罪的祭
經文	利一	利二	利三	利四-五 13	利五 14-六 17
內容	將祭牲燒在壇上——火祭的條例	將初熟之物，生活上基本的素物（如：油麵……）拿一把燒在壇上	人在甘心、蒙恩或還願下將供物呈獻給神	人若誤犯罪或得罪神，須用祭牲贖罪	人對神／對良心／對人有虧欠時，除了要用贖罪祭之外，需加上額外賠償（贖愆祭＝贖罪祭＋賠償）
特點	要流血、用活祭、用火、全燒、有贖罪的功用	沒流血的、至聖的、不是全燒、部份歸祭司	不是全燒，單是燒祭牲的脂油	脂油全燒在壇上，祭牲要到營外燒	要賠償

3. 逾越節/除酵節/初熟節和五旬節的關係

逾越節的羊羔：正月初十要挑選一隻無瑕疵的羊羔，留在家中到十四日

除酵節：正月十五日，開始慶祝除酵節(利二十三 6-8)

連續七天到廿一日，百姓要吃無酵餅；第一天和第七天有嚴肅會，不可作工
(利二十三 7；民二十八 18, 25)

初熟節：除酵節的第二天定為初熟節；尼散月十六日(利二十三 11)

祭司將初熟的莊稼一捆搖一搖(利二十三 10-12)

初熟節也是主耶穌復活的那天（林前十五 20）

五旬節：初熟節後計起，七個安息日的次日，即五十日

耶穌 - 初熟的果子

4. 祭祀(利二十三 8, 民二十八 16-31)

日	燔祭			贖罪祭
	公牛犢	公綿羊	公羊羔	公山羊
1	2	1	7	1
2	2	1	7	1
3	2	1	7	1
4	2	1	7	1
5	2	1	7	1
6	2	1	7	1
7	2	1	7	1
(共)	(14)	(7)	(49)	(7)

注：所有的燔祭都要與素祭和奠祭同獻。

另：有關聖殿

1. 以色列王國建立之後，所羅門開始建造聖殿

A. 所羅門的聖殿/第一聖殿（966B. C.）

B. 第二聖殿（539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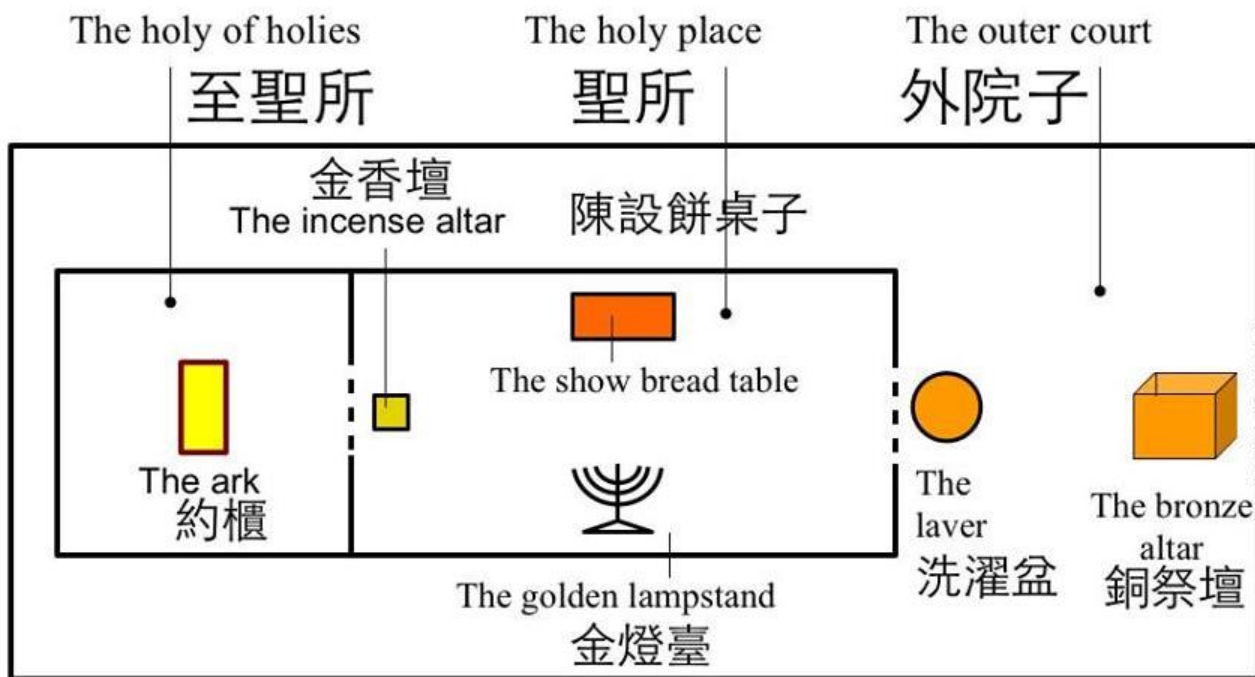
年號	年	會幕/聖殿簡史
西元前 B. C.	1445	摩西建造會幕
	959	所羅門建造第一所聖殿
	931	以色列分裂為南北兩國
	722	北國以色列亡於亞述
	927	埃及王示撒搶掠聖殿的寶物
	601	巴比倫第一次搶掠聖殿
	600	巴比倫第二次搶掠聖殿
	586	巴比倫第三次搶掠聖殿

		聖殿被焚燒
		南國猶大亡於巴比倫
	516	第二所聖殿竣工
	20	大希律重修及擴建第二所聖殿
西元 A. D.	70	第二所聖殿遭羅馬兵焚燒和拆毀
	135	哈德良在聖殿遺址上建造異教廟宇
	313	君士坦丁拆毀哈德良所建的異教廟宇
	638	回教徒在聖殿原址上興建岩石寺

2. 聖殿的重建

根據聖經的預言，在末日的七年災難中，敵基督會解決各國間的宗教衝突，使以色列人可以重建聖殿，恢復獻祭

二. 舊約大祭司的責任（來九 6-10）



- A. 罪人不能直接來到聖潔的上帝的面前，必須透過祭司/大祭司
- B. 利未支派的祭司體系的功能是引人到上帝的面前，具有暫時的果效
- C. 舊約的大祭司其所持有的位分，在新約中終止了

三. 基督永遠的贖罪祭（來九 11-14）

A. 屬天“更美的道路”

利未祭司制度是屬世和肉體，而基督耶穌是屬靈和屬天；律法規則對罪人有限制，不能帶來靈魂的自由；舊約律法指向、預表更美的事情，新約是以已經成就的“美事”作為“約”的基礎

- B. 贖罪=贖價、相同的字根，支付贖金得自由，贖價交給誰？
- C. 利未獻祭制度是暫時禮儀上的潔淨，所有的潔淨儀式都是表面的，基督的祭可以潔淨人的良心
- D. 永遠的靈（賽四十二 1 “我已將我的靈賜給他、他必將公理傳給外邦。”）
- E. 舊約時代的祭物“無瑕疵”，但祇是身體上的，不涉及心靈道德層面
基督耶穌是裏外都無瑕疵
- F. 祭物是被動獻上，基督是主動獻上

四. 新約的中保（來九 15-22）

遺囑：在人離世之後生效，而且不會更改，以此來表達不改變的“約”

“約”藉著灑祭生的血而立

幾處與舊約記載不同之處（創十五 9；出二十四 8；利八 10）

思考：最後晚餐儀式中耶穌所講的話

“差不多”（利十七 11）：對特別貧窮者的特例，這是個讓步，不是要廢除律法的原則

五. 中保的功效（來九 22-28）

- A. 一次而永遠
- B. 等候與拯救

附錄：重建聖殿、恢復獻祭所面臨的難題

取回聖殿的基址

籌集建殿的基金和預備材料

製造聖具

篩選和訓練祭司

縫製祭司的服飾

潔淨祭司

尋找約櫃和其他聖殿物品

建造聖殿

預備獻祭需用品和恢復獻祭

課後作業：

姓名：

1. 會幕的至聖所誰可以進去？一年可以進入幾次？什麼時候進入？

2. 基督流血付上贖價給誰？

3. 舊約和新約是藉著什麼所立？

4. 基督第一次和第二次來各是爲了什麼？

如有其他的問題，請提出，下一堂主日學解答